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尊敬的公司股东：

我们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审慎行使公司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关注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在任独立董事共计5名：刘鲁鱼先生、宁钟先生、张志勇先生、梅月欣女士、王丽娜女士（任期3年，自2017年4月12日至2020年4月12日）。因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尚未完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5名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仍持续履职。

现将2022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11次会议，其中，现场结合通讯表决会议7次，通讯表决会议4次。我们积极出席并对会议提交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对需要表决的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

对、弃权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 事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刘鲁鱼	11	11	0	0
宁 钟	11	11	0	0
张志勇	11	11	0	0
梅月欣	11	11	0	0
王丽娜	11	11	0	0

2、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列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列席(次)
刘鲁鱼	2
宁 钟	0
张志勇	3
梅月欣	2
王丽娜	2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日常密切关注公司整体经营和运作情况，会前充分了解做出决策所需要的资料，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会议上认真审议每项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二、出席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情况

我们作为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召集人或委员，利用经济、企业管理、会计、法律等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对公司投资项目、董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年度审计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核，为董事会形成公正、科学、合理的决策起到积极作用，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1、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2 次董事会战略管理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刘鲁鱼先生、宁钟先生均亲自或委托出席了相关会议；

2、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梅月欣女士、张志勇先生、王丽娜女士均亲自或委托出席了会议；

3、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3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张志勇先生、刘鲁鱼先生、王丽娜女士均亲自或委托出席了会议；

4、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3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刘鲁鱼先生、张志勇先生均亲自或委托出席了会议。

三、发表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作为独立董事积极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对外担保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股权转让、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关联交易、减免租金、董事、总裁荣休离任、提名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换届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对外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事前认可。

四、现场办公及实地调研的情况

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报告期内，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多次到公司现场办公，并对公司重要项目进行

实地调研。现汇报现场办公与实地调研情况如下：

1、现场办公：

(1) 定期报告及其他财务工作：

①2021 年度报告相关工作：2022 年 1 月 26 日，独立董事与注册会计师沟通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等情况；2022 年 4 月 12 日，独立董事与会计师沟通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形成的相关重要事项；2022 年 4 月 24 日，独立董事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审计委员会审议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等相关事项。

②2022 年定期报告相关工作：2022 年，独立董事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等相关事项，并提出了专业意见。

③2022 年 4 月 24 日，独立董事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审计委员会审议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2022 年度重大风险评估报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④2022 年 8 月 26 日，独立董事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高管考核与高管薪酬评定工作：

①2022 年 4 月 24 日，独立董事作为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和高管薪酬事宜；审议《关于颁发特殊贡

献奖的议案》。

②2022年8月4日，独立董事作为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经理层成员、专职党委副书记及董事会秘书考核方案；审议经理层成员、董事会秘书的2022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和专职党委副书记的2022年度考核责任书。

③2022年12月15日，独立董事作为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议《关于执行特殊贡献奖分配的议案》。

④2022年，独立董事作为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薪酬考核委员会听取经理层成员、专职党委副书记及董事会秘书2021年度工作述职，评定年度考核结果。

（3）战略管理工作：

2022年度，独立董事作为战略管理委员会委员出席战略管理委员会审议了公司战略规划、股权转让、清算注销控股子公司等相关事宜，并提出了专业意见。

（4）提名公司高管工作：

①2022年4月24日，独立董事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提名委员会对提名委员会2021年度工作进行沟通。

②2022年10月27日，独立董事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提名委员会审议提名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③2022年12月30日，独立董事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提名委员会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实地调研：

2022年9月29日，前往浪尖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尖集团”）参观，并考察调研了双方合资成立的农产品智慧流通工业设计研究院（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设计研究院”，公司持股比例为51%，浪尖集团持股比例为49%），了解工业设计研究院开展项目的基本情况和研究进展，对项目的发展提出了建议。

五、年报审计阶段工作情况

在公司2021年年报审计阶段，我们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财务负责人递交的公司本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听取了公司管理层汇报的公司本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同时，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了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重点问题；对公司聘请的会计师是否具有从业资质和基本条件进行了核查。

六、学习情况

我们积极参加深圳证监局、深交所相关培训，学习证监会、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加深对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运作以及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及对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其他事项

1、报告期内，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未提出异议；

2、报告期内，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3、报告期内，未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况；
- 4、报告期内，未有提议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5、报告期内，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6、2023年1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的相关议案，刘鲁鱼先生、宁钟先生、张志勇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以上是我们作为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在2022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

（以下无正文）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鲁鱼 宁 钟 张志勇

梅月欣 王丽娜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